

龙岩市水利局文件

岩水审批〔2025〕45号

龙岩市水利局关于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 (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龙川大桥 洪水影响评价的审查意见

龙岩东环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你单位报来的《关于申请审查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龙川大桥洪水影响评价的请示》收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和水利部、国家计委《河道管理范围内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水政〔1992〕7号)及《福建省河道管理保护条例》，龙岩市水利局于2025年5月29日组织有关部门和专家对《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龙川大桥洪水影响评价类报告》(以下称《评价报告》)进行了审查，编制单位根据审查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了修改和补充，经审核，专家组同意该评价报告并形成专家评审意见。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专家组评审意见。

二、原则同意《评价报告》的结论：龙川大桥建设对河道行洪安全影响较大，对河势稳定影响较大，对堤防安全及岸坡稳定影响较大，对两岸农业生产造成一定影响。防洪评价报告提出的消除或减轻，本河段规划的相关项目实施后河段防洪标准可达到30年一遇，可满足河道行洪安全的要求。

三、原则同意《评价报告》的措施：对桥址断面左岸上下游进行清淤，扩大过水断面；对桥墩、桥台改造成圆弧型（由桥梁设计部门进行设计）；对上游耕地进行地面抬高防护；尽快进行堤防建设等措施；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平林电站适时考虑退出。

附件：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
龙川大桥洪水影响评价评审意见



抄送：新罗区农业农村局，福建亿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龙岩市水利局

2025年6月6日印发

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

龙川大桥洪水影响评价类报告专家组评审意见

2025年5月29日，龙岩市水利局在龙岩市行政服务中心负一楼115会议室主持召开了《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龙川大桥洪水影响评价类报告（送审稿）》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龙岩市水利局，新罗区农业农村局，新罗区铁山镇人民政府，龙岩东环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项目业主），福建亿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评价单位），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龙岩东环高速公路龙川大桥二维水流数学模型专题研究》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特邀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和代表踏勘了项目现场，听取了项目业主对项目基本情况的介绍和编制单位对洪水影响评价报告主要内容的汇报以及有关部门的意见，经过认真讨论和审议，形成了评审修改意见，评价单位根据专家组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完善，提交了《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龙川大桥洪水影响评价类报告（报批稿）》，经复核，报批稿基本满足水行政主管部门对本次洪水影响评价报告编制的要求，基本同意评价报告的成果。

主要评审意见如下：

一、基本情况

龙岩东环高速公路是厦蓉高速公路和政永高速公路的快捷连接线，是我省首条高速公路与城市快速路相结合，整体规划、整体设计、同步实施的典型示范项目，东环高速项目的建成将显著改善龙岩市中心城区东部通道交通条件和区域路网结构，更加有效地疏解中心城区交通，对提高龙岩市中心城区交通运输条件和促进沿线经济发展

具有深远影响，龙川大桥是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的跨龙津河的桥梁工程，项目建设是必要的，龙岩东联络线已于2022年1月建成通车。

2016年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印发了《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闽发改网交通〔2016〕152号）；2016年福建省龙岩市城乡规划局印发了《关于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工程设计方案的批复》（龙规审〔2016〕113号）；2017年福建省交通运输厅、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龙岩市人民政府印发了《关于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初步设计的批复》（闽交建〔2017〕86号）。本项目前期立项审批手续完善。龙川大桥属于《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的跨河工程》中的桥梁工程，属于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建设项目，需进行洪水影响评价，但本项目建设前未按要求进行洪水影响评价。龙川大桥左幅桥、右幅桥均被省河湖长制第一轮暗访发现问题（第九批）列为河湖乱建问题，列入《2024年新罗区省级图斑问题整改责任清单》，图斑号：350802240167；350802240166。建议补办河道管理范围内洪水影响评价报告至水行政主管部门审查，办理相关手续。

东环高速项目路线起于曹溪街道崎濑村，设曹溪枢纽互通与厦蓉高速公路相连接，经王庄、东山、翠屏山、牛坑、东宝山、铁山镇至终点富溪村，设富溪枢纽互通与政永高速公路相连接。在隔口村建设龙川大桥跨越龙津河。

龙川大桥基本情况：

龙川大桥跨越龙津河，为分离式桥，左幅桥起点桩号为

ZK18+543.0, 终点桩号为ZK19+178.0, 桥长为635m, 其中跨河道长326m; 右幅桥起点桩号为YK18+555.0, 终点桩号为YK19+169.0, 桥长为614m, 其中跨河道长339m。两幅桥宽均为12.25m, 上部结构采用PC连续T梁、PC连续刚构T梁。

桥梁跨径635m (8×40+2×25+2×40+7×25), 左幅桥上部结构采用预应力砼连续T梁、连续刚构T梁; 右幅桥上部结构采用15×40m预应力砼连续T梁、连续刚构T梁, 桥长614m, 每幅桥5片T梁。下部构造采用柱式墩配桩基础, 箱墩配桩基础。

龙川大桥主要阻水要素为设置在河道中的6座桥墩及承台: 其中左幅桥4、5、6号桥墩及桥墩承台基础于河道中, 桥墩承台基础顶高程分别为302.63m、302.63m、303.91m。右幅桥4、5、6号墩位于河道中, 桥墩承台基础顶高程分别为302.65m、302.65m、303.57m。其中桥墩承台基础采用7.5m (宽) × (长) 7.5m×2.5m。桥墩采用3.0m (宽) × 6.0m (长), 桥梁轴线与河道流向成65°, 桥墩布设与流向成25° 夹角。

龙川大桥下游侧为已建平林电站坝, 上游约350m为已建铁路桥, 龙川大桥上游至隔口桥两岸分布主要为农田及少数简易房屋。

二、河道演变

基本同意报告对河道演变分析成果。

三、防洪评价计算

1、基本同意报告采用300年一遇洪水对龙川大桥自身安全进行复核, 采用30年一遇洪水对河道行洪安全等进行评价。结合现场现状河道两岸地面高程, 分析桥梁建设前后对10年一遇、5年一遇洪水影响。

2、基本同意防洪评价分析范围为铁山镇平林水电站坝址至隔口桥

河段，评价河长为1.52km，两岸分析范围以河道管理范围线为界，并将其他受项目建设及运行影响区域一并纳入评价范围。

3、基本同意设计洪水采用水文比拟东兴站的计算成果。300年一遇洪峰流量 $3360\text{m}^3/\text{s}$ ，30年一遇洪峰流量 $1900\text{m}^3/\text{s}$ ，10年一遇洪峰流量 $1280\text{m}^3/\text{s}$ ，5年一遇洪峰流量 $902\text{m}^3/\text{s}$ 。

4、基本同意水面线及壅水影响分析采用福建省水利水电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龙岩东环高速公路龙川大桥二维水流数学模型专题研究》报告的计算成果。龙川大桥建设后，发生30年一遇洪水时，桥梁上游侧新增壅水0.89m，壅水影响至隔口桥上游。

5、基本同意报告冲淤计算与河势影响的成果。

6、基本同意报告对河势稳定，堤防及岸坡稳定分析计算成果。

四、防洪综合评价

1、基本同意建设项目与有关规划相符的评价结论。

2、基本同意采用的防洪标准符合现有防洪标准、有关技术要求的评价结论。

3、基本同意龙川大桥建设对河道行洪安全影响较大，对上游两岸农田造成一定不利影响的结论。

4、基本同意龙川大桥建设后对河势造成一定不利影响的结论。

5、基本同意龙川大桥建设后对堤防安全及岸坡稳定影响较大，对其他涉水影响较大的结论。

6、基本同意本项目建设不会影响水利工程运行管理和防汛抢险结论。

7、基本同意本项目施工期均已结束，但现场桥址左岸有部分施工遗留弃渣、弃土，施工期影响需采取补救措施的结论。

8、基本同意本项目建设对第三人合法水事权益造成影响较大的结论。

五、消除和减轻影响措施

基本同意报告提出工程措施，实施建议及投资估算。

1、采取的工程措施：

①对桥址断面左岸上下游进行清淤及岸坡防护，扩大过水断面；②对桥墩、桥台改做成圆弧型防护（防大漂浮物撞击及挂垃圾）；③对上游耕地进行地面抬高防护；④尽快进行防洪堤建设等措施；⑤平林电站考虑退出，电站坝拆除。

2、实施建议

按谁造成影响谁消除影响的原则，实施建议为：

1）、对桥址断面左岸上下游进行清淤及岸坡防护，扩大过水断面；对桥墩、桥台改做成圆弧型防护，由龙岩东环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负责于2025年汛期前实施完毕。

2）、上游河段两岸耕地抬高防护：对耕地地面高程进行抬高项目建议纳入龙津河铁山段综合治理项目中实施。

3）、堤防建设：堤防建设项目建议纳入雁石溪中小河流域综合治理实施。

4）、电站退出：平林电站退出项目建议由新罗区人民政府推进。

3、工程措施投资及资金筹措

以上第1）款措施投资由龙岩东环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负责筹措。其余措施投资由新罗区人民政府争取相关项目资金。

六、结论与建议

基本同意防洪评价结论：龙川太桥建设对河道行洪安全影响较大，

对河势稳定影响较大，对堤防安全及岸坡稳定影响较大，对两岸农业生产造成一定影响。防洪评价报告提出的消除和减轻影响的工程措施实施后，桥梁建设带来的不利影响可消除或减轻，本河段规划的相关项目实施后，河段防洪标准可达到30年一遇，可满足河道行洪安全的要求。

专家组：郭高年 陈嵘 钟洋勇 王祯 翁仁荣

组长：郭高年
2025年6月3日

厦蓉高速公路龙岩东联络线（龙岩高速公路东环线）龙川大桥 洪水影响评价类报告审查专家组成员表

填表时间：2025年5月29日

姓名	小组职务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从事专业	签名
郭高年	组长	福建安澜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文	郭高年
翁仁荣	组员	龙岩水文水资源勘测分中心	工程师	水文	翁仁荣
王 楨	组员	龙岩市津杭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文	王 楨
陈 嵘	组员	龙岩市水利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文	陈 嵘
钟洋勇	组员	福建安澜水利水电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文	钟洋勇

